



參、幼兒戲劇活動目標

雖然早在戲劇起源的上古時期，戲劇所具備社會溝通的教育功能，就已經為人們所重視，但是有系統的運用在教育環境中，主要還是在二十世紀的近七十年間的事。而當初促使戲劇與教育結合最主要的原因，正是戲劇「寓教於樂」的特性。

然而，在目前幼兒教育環境中，幼兒戲劇教學活動如何做到「寓教於樂」呢？老師們在幼稚園中不論運用戲劇演出，或者運用戲劇技巧來教學，這些創意的安排，他們的教學目標又在那裡呢？這是值得我們思考的。

教師在運用這種方法設計自己的教案時，除了教學主題的設定外，每一課都會有自己預期的教學目標，透過這個活動，您預期的目的是什麼？常常是每位老師反覆自省的問題。基本上，根據平日在校園戲劇教學的應用，我們可從教學內容，將教學目標分為兩大類：第一類是一般綜合性教學的目標；第二類是幼兒戲劇教育的目標。

一、一般綜合性的教學目標

目前臺灣在幼稚園中主要運作的兒童戲劇活動，大多為此種型態，類型包含教室內教師做為引起學習動機的戲劇演出（老師演給孩子看）、創造性戲劇教學與學科教學的結合（老師和孩子一起玩角色扮演）兩種；兒童戲劇活動常常和園方大單元教學、主題教學、角落教

學…等教學型態結合。（圖6,7）

運用上，主要教學目標大多環繞著認知、情意、技能三方面教學內容，戲劇鑑賞及表演等劇場訓練的學習比較退居次要，重點在教學功能上，戲劇只是作為教學和學習的工具。



圖6 混齡幼兒戲劇活動：綠野仙蹤。



圖7 混齡幼兒戲劇活動：五隻鴨子。

教師運用的是一般教學和創造性戲劇教學的方法。教學目標可以分為下列幾點要項（1987, *Creative Drama Resource Book*）：

- (一) 幫助幼兒發展語言和溝通表達的能力。
- (二) 培養幼兒發展理解和解決問題的技巧。
- (三) 鼓勵創造性的思考能力與表現能力。
- (四) 團體活動的參與性：包含正面的自我評價、社會觀察、同理心、自信心等項目。
- (五) 培養對劇場藝術的了解與興趣。

二、幼兒戲劇教育的目標

在幼兒戲劇教育上，它的教學目標，與前者稍有不同，這樣的課程，正是為了落實戲劇藝術教育所衍生出來的內容和教學方法。目前作法上有教師演給幼兒觀賞的劇場活動和創造性戲劇教學兩類，如成長幼兒學園固定每周一次的演出（圖8），便屬前者的作



圖8 老師演給幼兒看的戲劇活動，是目前較常見的戲劇表現手法。

法，其最終目的便在於推動戲劇藝術教育，和未來戲劇欣賞人口的培養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在幼稚園階段的幼兒，戲劇教育重點不在演戲，而在創造性思考、創作能力和表達能力的啓發。我們無法要求也不需要求幼兒有專業準確的表演。這個階段的戲劇教學目標，應設定在下列方向：

- (一) 培養表達能力。這裡指的是表演的內涵，包含了啓發幼兒聲音、肢體、表情、情緒等項目的表現能力。
- (二) 培養創造性思考能力。透過感官認知和回溯能力，啓發幼兒想像力、聯想力，啓發幼兒發展運用肢體解決造型的能力，或者運用聲音、表情，能夠表達情感、控制情緒等能力。
- (三) 培養創作能力。包含了培養幼兒對故事素材的理解能力、組織故事架構的能力、同理角色人物的內在情感和情緒、角色造型的表現方法、布景道具服裝和演出的關係等。例如一個人扮演一隻青蛙怎麼做？三個人當一隻青蛙又怎麼做？
- (四) 培養對戲劇藝術的美感經驗，也就是審美能力的培養。
- (五) 培養對事物持續專注的能力，例如對一個故事或人物持續的關心思考。
- (六) 培養與人合作、積極參與團體活動的意願。

綜合來看，您可以發現戲劇運用在教學上，兒童戲劇教學活動在功能上其目標又可分為二：一是幫助孩子發揮潛能，一是幫助孩子了解並欣賞戲劇藝術（民國83：創作性兒童戲劇入門）。至於在教學上孰重孰輕，則端視您所著眼的教學重點為何？而教學目標的差異也只是程度上的差別而已，當然，不同的目標也就影響教學評量的結果了。



圖9 師生同台，饒有趣味。